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引进教育紧缺人才简章

 根据《阿拉善左旗引进教育紧缺人才实施方案》要求，现制定《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引进教育紧缺人才简章》如下：

一、引才计划

拟面向全国，不限户籍引进教育紧缺人才9名。

二、引才条件

（一）引进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

3.具有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包含2021年应届毕业生；

4.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相关要求：应聘语文教师须具有二级甲等及以上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应聘其他学科教师须具有二级乙等及以上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5.教师资格证相关要求：须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2020年、2021年毕业生须在一年试用期内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

6.年龄35周岁以下（出生年、月、日的起止时间具体以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

发布引才简章时间为准）；

7.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符合岗位要求的工作能力；

8.取得双学位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如第二学位符合专业要求，可以报考；

9.具备应聘岗位所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

（二）下列人员不得引进

1.现役军人；

2.在读的普通高校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不含2021届毕业生）；

3.机关、事业单位中与用人单位签订服务期协议且期限未满的在职公务员、参公单位工作人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机关事业单位中试用期内的公务员、参公单位工作人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4.政法机关定向招录培养公务员录取后在读以及未满最低服务年限的人员；

5.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6.在公务员招考或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聘用纪律行为并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7.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8.应聘人员不得应聘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岗位；

9.参加2020年自治区特设岗位专项计划并被录用的人员。

三、报名

（一）采取网络报名方式进行。报名网站为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http://115.28.230.52:8029/html/default.html）。

（二）报名时间为2月18日上午9：00-2月21日下午18：00，如有特殊情况，经引才领导小组审批同意后顺延。

（三）每位应聘人员只能填报一个岗位，须按要求在报名网上填写《报名登记表》等相关信息，报名时所用的身份证（或护照）要与参加考试时所用证件一致。

应聘人员在填写个人简历时，须完整填写本人就读大学的学习经历（填写起止年月、就读学校、院系、专业即可）、工作经历（填写起止年月、工作单位和所从事的主要工作即可）、获奖情况（填写学习、工作期间获得奖学金及各项荣誉情况），否则不予审查通过。

应聘人员须对网上所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填报虚假信息或隐瞒重要信息的，取消其考试、聘用资格，并纳入应聘人员诚信档案。

应聘人员须认真阅读《简章》和岗位招聘条件，对照个人情况，选报符合自身条件的岗位进行报考。

（四）报名期间，公布咨询、举报电话，并在规定时间内安排专人解答应聘人员的咨询，受理应聘人员的举报。

（五）报名出现达不到岗位需求人数时，经旗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请示上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后，引才领导小组办公室可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并发布补充公告，进行补报。

四、资格初审

（一）资格初审工作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上进行。资格初审由引才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审查过程中严格把关，确保相关材料真实、准确、有效。负责资格审查的人员要认真履职，严格按照《简章》确定的条件和有关政策规定进行资格审查，准确把握审查标准，统一审查尺度，不得随意放宽专业条件。资格审核须在应聘人员报名后2日内提出审查意见，对符合条件的，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报名；对不符合条件的，严禁资格审核通过，对审查未通过的，应在资格审核栏内简要说明理由，对填报信息不全或有疑问的，应及时退回，由应聘人员进行补充或说明。

对应聘人员所学专业界定不清的，按相关规定，提交引才领导小组集体研究或专家论证后作出决定。

（二）引才过程中涉及有关学历、学科、专业等资格条件方面的问题，由引才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三）应聘人员在网上成功提交报名信息后，应及时查询初审结果，初审通过的，不能再改报其他岗位。

（四）资格初审时间：2月18日上午9：00-2月21日下午18：00。

五、笔试开考比例

本次笔试不设开考比例，经补报后仍无人报考的岗位予以取消，取消后的岗位，报名结束后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公布。

六、笔试

（一）笔试考一科，分值满分为100分。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教师应具备的意识形态、公共基础知识、教育教学基本能力和专业知识，不设定具体范围。

（二）笔试采用闭卷方式进行。笔试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答。同一试卷只能用一种文字答卷，对同一试卷出现两种及以上文字的或不按规定语言文字答题的按零分处理。

（三）笔试结束后，由引才领导小组划定笔试最低合格分数线。笔试成绩、笔试最低合格分数线及进入资格复审人员名单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阿拉善左旗教育体育局、阿拉善左旗12333微信公众平台进行发布。

（四）笔试时间另行通知，具体地址详见准考证。

（五）笔试成绩政策加分：蒙古族、达斡尔族、鄂伦春族、鄂温克族报考人员在笔试成绩上加2.5分。

（六）笔试总成绩=笔试成绩＋民族政策加分。

七、资格复审

（一）进入资格复审范围人员的确定

1.从笔试成绩达到最低合格分数线以上的应聘人员中，按照每个岗位应聘人员笔试成绩由高到低1∶3的比例确定进入资格复审范围人员。凡招聘岗位达不到1∶3比例的，按实际达到最低合格分数线以上人数进行资格复审。

2.同一岗位招聘计划内按比例1∶3确定的资格复审人员最后一名笔试成绩出现并列的，全部进入资格复审。

3.对资格复审后出现空缺名额的，在笔试成绩达到最低合格分数线以上报考人员中，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等额递补。资格复审及递补后达不到1∶3面试开考比例的，以实际通过最低分数线人数确定进入面试范围人员。引才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电话通知递补的报考人员参加资格复审。

（二）资格复审

1.资格复审时间、地点、应聘人员所提供材料等信息，于资格复审前7日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阿拉善左旗教育体育局、阿拉善左旗12333微信公众平台发布公告。

2.资格复审重点审核应聘人员所填报的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所填报个人信息与所持证件不符以及隐瞒重要信息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资格复审的，一律取消面试资格，并按照该岗位笔试成绩过最低分数线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递补。

八、面试

（一）面试分值满分为100分。面试主要测试引进人员的专业知识、教育教学能力。面试方式主要采取专业测试和答辩的方式进行（专业测试时间为15分钟，答辩时间为5分钟）。同一岗位的应聘人员，须在同一考官小组进行面试。

（二）面试必须用国家通用语言作答，对不按要求作答的，按零分处理。

（三）对于实际到场参加面试人数等于该岗位实际招聘计划数的岗位，该岗位应聘人员面试成绩须达到设定的面试合格分数线，方可进入下一环节。面试合格分数线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阿拉善左旗教育体育局、阿拉善左旗微信公众平台予以公布。

（四）面试工作由引才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时间、地点等待笔试成绩公布后，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阿拉善左旗教育体育局、阿拉善左旗12333微信公众平台发布面试《公告》，请及时关注。

九、考试总成绩

（一）考试总成绩＝笔试总成绩×50%＋面试成绩×50%。

（二）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

（三）按照每个岗位报考人员（面试成绩低于设定的面试合格分数线人员除外）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和该岗位的招聘计划数，等额确定进入体检和考察人选。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及进入体检和考察人员名单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阿拉善左旗教育体育局、阿拉善左旗12333微信公众平台进行发布。

（四）同一岗位最后一名报考人员考试总成绩出现并列的，通过加试成绩高低排序（加试以答辩形式进行），等额确定进入体检和考察范围的人选。

十、体检和考察

（一）体检

1.体检在引才领导小组指定的医疗机构进行,由引才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有关规定进行。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阿拉善左旗教育体育局、阿拉善左旗12333微信公众平台予以公告，体检工作须在体检公告要求的期限内完成（特殊情况人员可延迟进行）。

2.引进人员体检不合格或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隐瞒真实情况的，取消引进资格。

3.体检医生与体检者有回避关系的，应予以回避。对于体检中违反操作规程、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渎职失职，造成不良后果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二）考察

1.考察工作由引才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考察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根据拟聘用岗位要求和个人档案情况，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被考察对象的思想政治、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能力素质、工作或学习表现、个人诚信等情况以及报考资格条件的真实性。具体考察时间、方式等由引才领导小组确定，应聘人员考察不合格的，经引才领导小组研究确定，取消其聘用资格。

2.被考察对象应在20日内提交考察工作所需的人事档案及相关材料，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3.被考察对象主动弃权或考察不合格的岗位，依次进行递补。

十一、公示和聘用

（一）根据引进人员的考察及体检结果确定拟引进人员，公示期不少于7个工作日。拟引进人员名单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阿拉善左旗教育体育局、阿拉善左旗12333微信公众平台进行公示，同时公布监督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二）公示无异议的，报旗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并经盟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后办理列编聘用手续。对反映影响引进的问题，查有实据的，不予引进；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引进，待问题查清后再决定是否引进。

（三）下列报考人员取消引进资格，空缺岗位依次递补。

1.2021年毕业不能按时取得毕业证(学位证)，2020年、2021年毕业生一年内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

2.报考者在本次引才公告下发前，因参加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考录或其他事业单位编制内公开招聘和引进人才，且被其他机关(参公单位)录用（以录用主管机关下发录用文件为准）、事业单位列编聘用的（以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下发聘用文件为准）;

3.聘用通知下发前考上研究生并已到录取院校报到注册的。

（四）引进人员在公示后主动放弃的，空缺岗位依次递补。

（五）拟聘用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到岗报到，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其聘用资格，所空缺岗位不再进行递补。

（六）用人单位与应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服务期限为5年。聘用合同中，用人单位应与初次就业的新聘用人员约定试用期，试用期为12个月。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合格的，予以转正；试用期间或试用期满不合格的，取消聘用。因试用期（含试用期间和试用期满）不合格被取消聘用的，所空缺岗位不再进行递补。

十二、其他

1.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等不同环节递补工作，同一岗位只递补一次。

2.引才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社会上出现的借公务员或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本次引才工作无关。

3.对报考人员的资格审查贯穿工作全过程，任何阶段发现报考人员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其相应资格。对违反规定的已聘用人员，一经查实，解除聘用合同，予以清退。

4.报考人员要严格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佩戴口罩、提供健康码等（具体要求详见笔试、面试、资格复审等环节公告），对不服从管理的人员取消报考资格，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5.本简章中未尽事宜及有关信息，将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信息网、阿拉善左旗教育体育局、阿拉善左旗12333微信公众平台公布，请予关注。

本简章由引才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